

合同编号： 2023-05

富平县妇女儿童医院“两癌筛查项目”体检 车辆及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买 卖 合 同

甲 方： 富平县妇女儿童医院

乙 方： 陕西易生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 5 月



买卖合同

富平县妇女儿童医院“两癌筛查项目”体检车辆及医疗设备采购项目，在富平县财政局监督下，由陕西致恒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组织公开招标，选定为陕西易生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中标单位。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合同内容

1、乙方负责按照招、投标文件、合同中确定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原产地及配套内容进行供货，负责产品到货后安装调试工作，达到正常使用；负责为甲方培训操作、维护人员，指导操作使用维修保养，做好售后服务工作；

2、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澄清、承诺内容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合同价款及质保期

1、中标产品品牌、规格、产地、数量、单价及合同总价： 单位：元

设备名称	设备品牌	制造商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质保期
体检车	宇通	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ZK5126XYL2 6	辆	1	797500	797500	3年10 万公里
听力计	意大利茵万笛	意大利茵万笛有限公司 Inventis s.r.l	Inventis/Bell Plus	台	1	69000	69000	1年
车载数字化 X射线摄影 系统	安健	安健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MTCZ50-C	台	1	690000	690000	1年

肺功能仪	MIR	米尔医疗国际 研究 MIR S.R.L.-Medical International Research	/Spirolab	台	1	59500	59500	1 年
生物显微镜	奥林巴斯	仪景通光学科 技（广州）有限 公司	CX23LEDR FS1C	台	1	18000	18000	1 年
全自动电子 血压计	悦琪	北京悦琪创通 科技有限公司	ABP-1000S	台	1	17000	17000	1 年
全数字多道 心电图机	迈瑞	深圳迈瑞生物 医疗电子股份 有限公司	Beneheart R12	台	1	29000	29000	1 年
总价（人民币）：含税		大写：壹佰陆拾捌万元整 小写：¥ 1680000.						

2、合同总价包括：产品供应费、运输费（含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检测验收费、培训费、售后服务费、税费及其它全部费用。

3、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在项目实施中产生的其它费用，均由乙方免费提供，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4、关于所采购货物本身随同配备的备品备件及器材的价格已包含于合同总价，不再额外收取费用。

5、乙方需保证所能够提供使用的备品备件属于经过合法授权的，

确保备品备件产权归乙方所有。

三、款项结算

1. 合同签订后中标供应商 3 日内按照合同金额的 5%给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终验合格满一年一次性无息退还。

2. 付款方式：整个项目交货完毕并经终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全额正式发票，甲方在项目终验合格后一次付清合同款项：即人民币：

小写：¥ 1680000 元整；大写：壹佰陆拾捌万圆整。

方式：银行转帐。

3、供应商提供的产品或安装达不到验收标准，采购人拒绝支付相应合同价款，并提出整改意见，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不能及时整改的，视为不能有效履约，采购人可以终止双方合同，并有权追偿以此带来的损失。

4、乙方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太华北路支行

乙方公司名称： 陕西易生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乙方公司账号：61050193009600000712

四、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责任

负责核准、认定本项目相关技术资料文档；监督、参与项目执行的整个过程（包括实施方案的设计、安装调试、项目验收、人员培训、售后服务等）；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并提供该产品所必需的运行环境；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各阶段合同款项。

2、乙方责任

按时完成产品运行环境的检查；产品的交接；按时完成本合同所

涉及产品的安装调试、验收工作；协助配合甲方完成应用系统的整合工作；为甲方提供《产品测试验收报告》；做好整个项目的售后服务技术支持工作。附件同时提供产品详细的中文技术规格书和外观照片。提供零配件供应周期、工时费等服务标准。

五、交货条件：

1、交货地点：富平县妇女儿童医院。

(1) 乙方必须派人送货清点、移交、培训。不受理任何物流、邮寄供货业务。

(2) 本合同所有产品单件必须标明厂商、商标、型号、生产时间并附有效期内的检测报告并盖章。

2、交货期：合同签订后，**40** 日内送至甲方指定地点交货。

六、运输

1、运输由乙方负责，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产品供应地点所含的运输费、装卸费、仓储费、保险费等。

2、乙方保证产品安全、按期运输到达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在到达甲方地点并经甲方验收（安装）合格前发生的不可预见的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七、乙方质量保证

1、保修期（质保期）：乙方按照招标文件中各标段技术参数中的要求执行（与本合同第二款中质保期相符），自产品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之次日算起，确因质量问题不能使用的，应当免费换新。

2、提供每周 7*24 小时的技术咨询服务。乙方接到甲方维修要求后，应保证 2 小时内给予明确答复，并在 24 小时内解决甲方提出的

维修要求（与投标文件一致）。

3、保修期（质保期），免费维修。保修期（质保期）外优惠供应配件，只收工本费。在保修期（质保期）内，如有制造质量问题或技术缺陷造成设备故障或损坏，乙方在24小时内无法修复或需要返厂进行维修的，乙方必须予以免费整体更换相应设备，以保证甲方最终用户单位工作正常开展；在甲方最终用户单位使用的头三个月，同一设备出现第二次质量问题，乙方必须在甲方指定期限内予以免费整体更换该设备。

八、乙方售后服务

1. 培训：为甲方提供涉及产品的使用范围、主要性能、技术指标、使用方法、注意事项和维护保养、贮存方法等方面的培训，并由乙方专业人员向客户提供技术支持。

2. 售后服务工作程序

售后服务电话：18829136282

（1）受理甲方售后要求，详细弄清问题所在，并给予明确答复，做电话记录。

（2）在接到电话 2 小时内，安排人员，制定服务计划（与投标文件一致）。

（3）在接到电话 48 小时内赶到甲方位置，对故障原因内予以解决（与投标文件一致）。

3. 保修期（质保期）内主要提供定期的客户查询，询问器材的使用情况、完好情况。一般每1—2个月一次。确有质量问题的，按

第八条 2 款进行服务，服务免费。

4. 保修期（质保期）外乙方应继续按第八条规定提供服务，安排销售人员对甲方进行走访，维修只收工本费。对临界使用寿命的或严重毁损的器材提醒及时报废。

5. 乙方未能按照本条协议约定履行其售后服务义务及第七条质量保证义务的，应当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0 元/次，同时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进行维修，产生的费用：质保期内由乙方承担；质保期外除工本费以外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第三方的维修行为不排除乙方之后的质保、维修责任。

九、乙方提供技术与服务

1、随同货物提供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包括产品合格证、装箱清单、操作手册、使用说明、检测报告、维护手册、服务指南等资料）；

2、现场安装、调试、试运行技术保障服务；

十、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乙方未能按期履行合同或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设备或设备质量不能满足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除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外，还应承担本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补足；

3、交货期每逾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 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日的，甲方有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乙方除退还甲方已支付全部费用外还应按照合同总价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补足；

4、若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返还履约保证金则应当按照合同总价的 20%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十一、验收

1、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根据合同要求，进行外观验收，确认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

2、甲方确认货物情况相符后，组织乙方、确认方进行系统验收并填写验收单。

3、乙方向甲方提交货物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4、验收依据：

4-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

4-2、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4-3 货物清单；

4-4 中标通知书

十二、知识产权及专利权

投标人应当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十三、保密责任

双方均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其它相关规定，妥善保管对方提供的资料，保守对方的各项秘密，保护对方的知

识产权；未经对方许可，不得利用知悉的对方资料和成果为自己或第三方谋取利益。

十四、通知与送达

1、甲乙双方应当在3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甲乙双方的送达接收人和送达地点以合同中明确的联系人，联系地址为准。双方确保合同中的联系方式真实有效。任何一方合同当事人指定的接收人或送达地点发生变动的，应提前3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3、甲乙双方应当及时签收另一方送达至送达地点和指定接收人的来往信函。拒不签收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交货期由拒绝接收一方承担。

十五、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双方共同遵守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合同规定，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可提交甲方当地仲裁委员会予以仲裁，如涉及诉讼，可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审理。

十六、其他事项

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合同，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乙方各执贰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甲方：富平县妇女儿童医院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3.5.31

乙方：陕西易生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太华北路四海中心

1202室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15029911807

签订日期：2023.5.31



陕西致恒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致：陕西易生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我们荣幸地通知您，贵公司参与的富平县妇女儿童医院“两癌筛查项目”体检车辆及医疗设备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ZHQB-2023（HW）016），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并报采购人审核批准，确认贵方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

中标金额：人民币壹佰陆拾捌万元整

（¥：1680000.00 元）

请贵公司收到此通知后速与富平县妇女儿童医院联系签订合同。

采 购 人：富平县妇女儿童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致恒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05 月 19 日

备注：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网址同上）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提出融资申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业务咨询电话：96702）

